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景泰富集團
KWG GROUP HOLDINGS

KW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3及債務股份代號：5008、5607、
5811、40117、40338、40465、40683)

有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的進一步資料

茲提述日期為2023年3月31日的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該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核數師原計劃於2023年3月31日出具的核數師報告載有一項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惟核數師並無就該重大不確定性修改擬議意見。

董事會獲本公司核數師告知，彼等現所出具日期為2023年4月28日的核數師報告載有有關持續經營的多項不確定因素的不發表意見，而核數師未能就編製財務報表時的持續經營會計基準是否合適發表意見，其乃由於2023年4月的情況有變，尤其是由於在2023年4月28日，本集團拖欠的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本金總額人民幣212百萬元尚未根據其預定還款日期償還，故觸發若干長期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人民幣31,163百萬元須按要求償還。有關該不發表意見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3年4月28日所刊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除上文所述者及財務報表附註2「編製基準」的變動外，該公告所有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孔健岷

香港，2023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孔健岷先生(主席)、孔健濤先生(行政總裁)、孔健楠先生及蔡風佳先生為執行董事；而李嘉士先生、譚振輝先生及羅耀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